

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收购广西华南通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10%股权
并增资的独立意见

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2年8月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收购资产并进行增资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中的1,011万元用于收购广西华南通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通信”）10%股权并对其进行增资，其中，108万元用于收购华南通信1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向华南通信增资903万元。本次收购和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华南通信51%的股权，华南通信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我们认为：上述收购股权并进行增资事项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快速扩大华南地区的市场份额，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超募资金的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同意公司使用 1,011 万元超募资金收购华南通信 10% 股权并对其进行增资。

（本页无正文，为《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收购广西华南通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0%股权并增资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李致堂：_____

张国生：_____

朱 岩：_____

2012 年 8 月 3 日